

证券代码：300056

证券简称：中创环保

公告编号：2025-074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等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和一系列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上述议案中《公司章程》及部分制度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取消监事会的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章、规范性文件之规定，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中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公司的《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公司各项制度中涉及监事会及监事的条款亦不再适用。

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待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第六届监事会将停止履职，公司监事自动解任。公司监事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公司监事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范运作水平，基于上述事项，并根据最新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1、删除监事会、监事相关规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

2、将“股东大会”改为“股东会”；

3、其他主要修订内容详见公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公告编号：2025-087），不影响实质内容的修改不再一一列示，因删减、新增、合并、拆分部分条款，《公司章程》中原条款序号、援引条款序号根据修订内容作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公司章程》及其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修改情况，对公司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

修订制度如下：

序号	制度名称	形式	是否需提交股东会
1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是
3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修订	是
4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修订	是
5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是
6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否
7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修订	否
8	《董事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是
9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	修订	否
10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修订	是

1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的管理制度》	修订	否
----	-----------------------------	----	---

《公司章程》的修订以及部分制度的修订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特此公告。

厦门中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四日